

# 建筑用碎石来料加工新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12日，重庆市綦江区展鸿建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建筑用碎石来料加工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会单位和代表名单附后。根据《建筑用碎石来料加工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以及项目环评报告表和批准书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及批复的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租用重庆鼎丰化工有限公司位于綦江区三角镇彭香村小石坝社的闲置厂房（占地面积约5000m<sup>2</sup>，建筑面积约3000m<sup>2</sup>）进行建筑用碎石来料加工生产，本项目不进行砂石原料开采。建设内容包括洗砂生产线1条，配套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办公区，以及给排水、供配电等公用工程和“三废”及噪声治理等环保工程。本项目实行8小时工作制，设计生产能力为碎石10万吨/年、机制砂20万吨/年，共计30万吨/年。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1月，重庆市久久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建筑用碎石来料加工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年12月17日，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以“渝（綦）环准（2019）135号”对环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于2020年1月开工建设，于2020年5月完成建设。

2020年4月21日，企业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取得了《排污许可证》91500222MA60G9WH27001U，有效期自2020年4月21日至2021年4月20日。

本项目建设及运行至今未发生环境投诉事件，无环保违法处罚记录。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约1500万元，环保投资约79万元。

#### 4、验收范围

本项目实行统一建设，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并与环评阶段进行比对，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生了以下变动：

(1) 清水池规模由环评阶段的“200m<sup>3</sup>”变更为“600m<sup>3</sup>”。

(2) 新增生活污水收集设施，规模约 20m<sup>3</sup>。收集的生活污水由提升泵转运至鼎丰化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其处理方式与环评阶段一致。

(3) 污泥脱水由环评阶段的“2 台带式压滤机”变更为“3 台板框压滤机，两用一备”。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验收组认为，上述工程变动内容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未对环境不利影响明显加重，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1) 破碎粉尘：重锤破碎机下沉式，并采取了彩钢棚密闭，进、出料口设置有喷淋洒水装置进行抑尘。

(2) 堆场扬尘：成品堆场和原料堆场均采取彩钢棚进行了遮盖，设置有围挡措施，并设置有喷淋洒水抑尘装置。

(3) 皮带输送扬尘：皮带运输机设置有密闭防尘罩，进料口设置有喷淋洒水抑尘装置，皮带输送廊道进行了密闭。

(4) 道路运输扬尘：场区地面全部进行了硬化，并采取了及时清扫、定期洒水措施；场区出口设置有 U 型过水槽；外运车辆采取了加盖篷布措施。

### 2、废水

(1) 洗砂废水：设有容积 740m<sup>3</sup> 的锥形沉淀罐 1 个、100m<sup>3</sup> 污水中转池 1 个和 600m<sup>3</sup> 清水池 1 个，锥形沉淀罐、污水中转池和清水池设置有遮雨棚。洗砂废水经污水中转池收集后采用锥形沉淀罐絮凝沉淀处理，最后进入清水池暂存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 生活污水：设有容积 20m<sup>3</sup> 的生活污水收集池和 1m<sup>3</sup> 的隔油池，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预先隔油处理）经收集后通过提升泵转运至鼎丰化工已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15m<sup>3</sup>/d，处理工艺‘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无名小河沟，再汇入通惠河。

###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均采用彩钢板进行密闭，并采取了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

### 4、固废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袋装收集后交由乡镇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

(2) 一般工业固废：企业设置了泥饼暂存车间，面积约 200m<sup>2</sup>。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泥浆采用带式压滤机脱水处理后暂存于泥饼暂存车间，定期清运至地吉采石场复垦进行绿化。

(3) 危险废物：企业设置了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5m<sup>2</sup>，采取了“四防”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废矿物油桶、含油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重庆弘邦环保有限公司收运处置，签订有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合同。企业目前危废量少，暂存时间尚未超过一年，暂未实施转移。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2020 年 11 月 23 日~24 日，重庆新凯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报告编号：新环（检）字[2020]第 YS0086 号。

#### (1) 废气

##### ① 有组织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食堂油烟废气中油烟、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859-2018）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② 无组织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 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依托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口 COD、BOD<sub>5</sub>、SS、氨氮和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 (3) 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南侧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西侧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 2、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环保管理情况

经现场检查，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的职能机构和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保档案资料较齐全。

## 六、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重庆市綦江区展鸿建材有限公司“建筑用碎石来料加工新建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项目污染治理措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规范雨水收集沉淀池，加强场区散水收集，场区散水以及初期雨水应做到全部收集处理，禁止下河。
- （2）做好危废台账记录和危废种类标识卡，完善危废管理制度。
- （3）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规整环保档案。

验收组：

  
2021年3月12日

